

<<监理员>>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监理员>>

13位ISBN编号：9787560943510

10位ISBN编号：7560943519

出版时间：2008-1

出版时间：华中科技

作者：蔡中辉 编

页数：36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监理员>>

内容概要

本书依据《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 50319—2000)及相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进行编写,主要介绍了建筑施工监理的基本概念、项目监理机构的组建、监理规划与监理实施细则、施工阶段监理投资与进度控制、工程质量监理、监理合同管理、监理信息与监理档案管理等内容。本书内容广泛、丰富、翔实、通俗实用,是建筑工程监理员进行工程质量检查、验收和监督时必备的参考用书,同时建筑施工企业的质检人员、技术管理人员在工作时也可参考使用。

书籍目录

第一章 概述关键点1 建设工程监理基本概念关键点2 建设工程监理工作任务及原则关键点3 建设工程监理工作步骤关键点4 建设工程监理基本方法关键点5 建设工程监理实施前提、原则及程序第二章 项目监理机构的组建关键点6 项目监理机构及其设施关键点7 项目监理机构的建立步骤关键点8 项目监理机构人员配置关键点9 项目监理机构各类人员的基本职责第三章 监理规划与监理实施细则关键点10 工程监理规则关键点11 工程监理实施细则第四章 施工阶段监理投资控制关键点12 建设工程投资的概念关键点13 建设工程投资构成关键点14 施工阶段投资控制的目标与措施关键点15 工程计量与工程款支付关键点16 工程变更的控制第五章 施工阶段监理进度控制关键点17 施工阶段进度控制的任务、方法及措施关键点18 施工进度计划的编制关键点19 施工阶段进度控制工作内容关键点20 施工进度计划的实施关键点21 施工进度计划的检查与调整第六章 地基基础工程质量监理关键点22 土方开挖工程关键点23 土方回填工程关键点24 灰土地基关键点25 砂和砂石地基关键点26 土工合成材料地基关键点27 粉煤灰地基关键点28 强夯地基关键点29 注浆地基关键点30 预压地基关键点31 振冲地基关键点32 高压喷射注浆地基关键点33 水泥土搅拌桩地基关键点34 土和灰土挤密桩地基关键点35 水泥粉煤灰碎石桩复合地基关键点36 夯实水泥土复合地基关键点37 砂桩地基关键点38 静力压桩关键点39 先张法预应力管桩关键点40 混凝土预制桩关键点41 钢桩关键点42 混凝土灌注桩第七章 混凝土结构工程质量监理关键点43 模板分项工程关键点44 钢筋分项工程关键点45 预应力分项工程关键点46 混凝土分项工程关键点47 现浇结构分项工程关键点48 装配式结构分项工程第八章 砌体工程质量监理关键点49 砂筑砂浆关键点50 砖砌体工程关键点51 混凝土小型空心砌块砌体工程关键点52 石砌体工程关键点53 配筋砌体工程关键点54 填充墙砌体工程第九章 钢结构工程质量监理关键点55 钢构件焊接工程.....第十章 木结构工程质量监理第十一章 屋面工程质量监理第十二章 地下防水工程质量监理第十三章 地面工程质量监理第十四章 装饰装修工程质量监理第十五章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管理第十六章 建设监理信息与监理档案管理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第一章 概述： 关键点1 建设工程监理基本概念： 建设工程监理是指具有相应资质的监理单位受工程项目建设单位的委托，依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经建设主管部门批准的工程项目建设文件、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及其他建设工程合同，对工程建设实施的专业化监督管理。

实行建设工程监理制，目的在于提高工程建设的投资效益和社会效益。

这项制度已经纳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下简称《建筑法》）的规定范畴。

监理单位对建设工程监理的活动是针对一个具体的工程项目展开的，是微观性质的建设工程监督管理；对建设工程参与者的行为进行监控、督导和评价，使建设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制止建设行为的随意性和盲目性，使建设进度、造价、工程质量按计划实现，确保建设行为的合法性、科学性、合理性和经济性。

从事建设工程监理活动，应当遵循“守法、诚信、公正、科学”的准则。

一、建设工程监理的行为主体 《建筑法》明确规定，实行监理的建设工程，由建设单位委托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工程监理企业实施监理。

建设工程监理只能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监理企业来开展，建设工程监理的行为主体是工程监理企业，这是我国建设工程监理制度的一项重要规定。

建设工程监理不同于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后者的行为主体是政府部门，它具有明显的强制性，是行政性的监督管理，它的任务、职责、内容不同于建设工程监理。

同样，总承包单位对分包单位的监督管理也不能视为建设工程监理。

二、建设工程监理的性质 建设工程监理是一种特殊的工程建设活动。

《建筑法》第32条规定：“建筑工程监理应当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及有关的技术标准、设计文件和建筑工程承包合同，对承包单位在施工质量、建设工期和建设资金使用等方面代表建设单位实施监督”。

因此要充分理解我国建设工程监理制度，必须深刻认识建设监理的性质。

1. 服务性 工程建设监理是一种高智能、有偿技术服务活动。

它是监理人员利用自己的工程建设知识、技能和经验为建设单位提供的管理服务。

它既不同于承建商的直接生产活动，也不同于建设单位的直接投资活动，它不向建设单位承包工程造价，不参与承包单位的利益分成，它获得的是技术服务性的报酬。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